

请关注

我们身边的迫害

汉川真相

第3期

2009年10月28日

【明慧网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九日】在素有江汉明珠、鱼米之乡之称的湖北省汉川市，有一群修心向善的人，他们按“真、善、忍”的准则做好人，潜移默化中改变着家庭关系和社会风气。而江氏流氓集团发起的对法轮大法及修炼者的残酷迫害则毒化着社会风气，使社会道德急速下滑，天灾人祸不断，跟随邪党的不法人员所犯罪恶更是罄竹难书。

一九九九年七月以来，汉川市政法委、“六一零”、国保大队在邪党党委指挥操控下与当地公、检、法互相勾结，十年来对汉川地区法轮功学员血腥迫害，绑架、关押、勒索、酷刑、劳教、判刑。据不完全统计，到目前为止，汉川市大法弟子共有三人被迫害致死，六十多人（次）被非法劳教、判刑，四十多人被欺骗或劫持到省、市洗脑班强迫洗脑。被非法关押者达一百多人（次），被抢掠、勒索的财物无数，还有待于进一步核实。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善恶有报，如影相随，那些双手沾满法轮功学员鲜血和泪水的恶人，吞下自己种下苦果的这一天即将来临。

### 汉川市大法弟子遭迫害的案例

1.郭正培，男，四十五岁，汉川市新河镇大法弟子，一九九九年十二月被新河派出所警察绑架到汉川第一看守所，关押半年。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被非法判刑三年，劫持到沙洋范家台监狱迫害。二零零四年二月，又被非法劳教，在沙洋劳教所他受到非人的折磨，（转下页）



### 悉尼苹果节 法轮功受欢迎

【明慧网】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七日，澳洲悉尼法轮功学员第九次应邀参加一年一度的“苹果节”庆典，“天国乐队”、扇子舞队、莲花车和腰鼓队组成的巨大队形令人注目，受到当地民众的欢迎。

当法轮功队伍经过主席台时，主持人向全场民众介绍了什么是法轮大法：他是一种中国古老的传统修炼功法，以宇宙特性“真善忍”为准则修炼，使修炼者返本归真。法轮功有五套功法，他们在各地免费教功。主席台上的市长和议员们，向法轮大法游行队伍挥手致意，并鼓掌表示欢迎。

法轮功团体被邀请上最大的舞台演示功法，祥和的能量场使上百人的观众席变得安静下来，好多人拿起相机留下这美好的一幕，有的华人欢呼：“法轮功！快看法轮功表演！”法轮功的展位前，来学功的中、西方人士络绎不绝，一位华人男士说：“我从四川来旅游，想学法轮功，回去自己炼。我知道法轮功很好，共产党打压他们是不好。”◇

### 非法庭审成笑柄

中共迫害法轮功时一直冠以“依法”的名义。但是，在迫害持续了十年之久的今天，人们发现，中共所依的“法律”根本不存在。在对法轮功学员的非法庭审中，众多大陆律师当庭指出“信仰法轮功合法，传播法轮功真相合法”。

二零零九年十月九日，吉林省舒兰法院对法轮功学员杨俊琦非法庭审，当日上午，法院戒备森严，如临大敌。政府调集六十名机关干部充当百姓旁听。百姓说：“什么案子，这样兴师动众，杀人案也没这个阵势啊。”

开庭前，法院法警执法犯法，给律师打电话提出两点违法要求：一是不能做无罪辩护，二是向法院提交辩护词。律师依法回绝：“我们不配合这种违法行为，没开庭哪来的辩护词？”

在辩护过程中，审判长王钰霞无数次违法打断律师的依法辩护，六次威胁律师：“再做无罪辩护，就将你驱逐出法庭。”律师指出：“你没有权力驱逐辩护律师，我受当事人委托依法辩护，没违法。如果你再执意这样，我也有权申请法官回避。”旁听人发出了抑制已久的笑声，法官的脸一阵红一阵白。法庭出示了被绑架期间杨俊琦在市医院被抢救的病志，说明对其的刑讯逼供是事实。

律师依法质问法官：“中国宪法、刑法哪条哪款规定法轮功是邪教？请出示法律条文。”法官无语。事实上根本没有这条法律，法轮功在中国至今都是完全合法的。律师要求立即释放杨俊琦。

这次“开庭”，成为舒兰司法史上的笑柄，民众再次看到了中共迫害法轮功的残酷和无理。有听众说：“知道了，学法轮功真不违法呀。”◇

(接上页)于零九年四月二十五日离世。

责任人：高银学、肖晓华、王又爽、夏伟、李殿武、刘继祥、汪新龙等。

2. **李花字**，男，七十岁，汉川市杨林镇大法弟子，一九九七年开始修炼法轮功。在大法遭受迫害后仍然坚持修炼，于二零零零年三月被“六一零”不法人员绑架到汉川第二看守所非法关押数月。同年十一月，李花字去北京为法轮功蒙冤上访，在途中被恶警绑架，劫持到石家庄看守所，惨遭酷刑折磨。之后，李花字被转送回汉川，被非法判劳教一年，在孝感劳教所继续遭受残酷迫害，致使全身浮肿、气喘、身体非常虚弱。李花字最终由于身体健康恶化，于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去世。

3. **胡银海**，男，六十四岁，汉川市杨林镇大法弟子。二零零一年一月在武汉遭汉川“六一零”不法人员绑架至汉川第二看守所关押。因撕毁诋毁大法的标语，他遭恶警残酷殴打，被戴上脚镣手铐，折磨得奄奄一息，于二零零二年二月出狱。老人身心遭受严重摧残，于二零零四年三月含冤离世。

4. **胡汉姣**，女，四十五岁，汉川市城关大法弟子。九九年以来多次被非法关押、劳教和强制洗脑。二零零一年被劫持到沙洋劳教所非法劳教一年。二零零三年十月被劫持到武汉汤逊湖洗脑班，被勒索现金六千元。二零零八年八月被劫持到湖北女子劳教所，非法劳教一年。责任人：李殿武、谢正新、刘继祥、唐钜明、陈长生等。

5. **晏丽萍**，女，四十岁，汉川城关大法弟子，二零零零年二月九日，被汉川市国安大队绑架到汉川市第一看守所关押四个多月，被勒索二千五百元。二零零一年二月十九日，晏丽萍第二次被绑架到汉川市第二看守所关押迫害。同年五月又被转至汉川市党校洗脑班迫害，并被勒索一千元。洗脑班七月份解散时，由于不配合转化，又被送第二看守所非法关押（对外称监视居住）至年底。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晏丽萍因散发真相资料被不明真相的人举报，遭韩集派出所非法抓捕，被非法判两年劳教，在沙洋劳教所二大队遭恶警汪芹、张丽、杨敏及吸毒犯张英、叶丽华、付新兰一伙残酷折磨和毒打。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从沙洋劳教所转至武汉市洪山区马湖特 1 号女子劳教所继续迫害至二零零六年九月。责任人：刘继祥，陶××。

6. **彭六梅**，女，六十四岁，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为了说句公道话到北京上访，火车还未到北京站，就被恶警绑架到汉川驻京办关押两天。随后被汉川城西派出所姓王的警察欺骗，被送到汉川第一看守所关押半年。后又转到第二看守所关押半年多，二零零二年一月绝食回家。不久又被城西派出所所长胡华庆诬告，被绑架到第一看守所，随后判劳教一年。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在马鞍乡讲真相时被绑架，在汉川市第一看守所非法关押一个多月。

7. **黄杏英**，女，四十六岁，汉川市城关大法弟子。九九年以来先后五次被非法关押，三次被非法劳教。二零零零年，黄杏英被汉川城西派出所绑架，关押到汉川第一看守所，后被非法劳教一年。在沙洋女子劳教所，黄杏英遭到包夹毒犯毒打、不准睡觉、强迫十几个小时劳役等非人迫害。二零零四年，因讲大法真相，黄杏英被汉川国保大队大队长刘继祥等人绑架，后被送沙洋女子劳教所非法劳教一年。在劳教所，二大队队长汪芹指使吸毒犯叶丽华和两个包夹，下狠手毒打黄杏英，打得她身上青一块、紫一块。黄杏英还被汪芹送到沙洋男队，被 5 个男管教用电棍、电棒等刑具折磨，一度被迫害致精神失常。二零零九年九月，在外讲真相时被城北派出所刘少春诬告，遭绑架，非法关押到第一看守所，于十月初被劫持到湖北女子劳教所迫害。

8. **王爱清**，男，六十七岁，汉川城关大法弟子，自九九年“七·二零”以来，因修炼“真、善、忍”被非法关押八次，累计被勒索现金壹万贰仟元。二零零八年北京奥运前夕，王爱清被从家中绑架至看守所，非法关押七个月。责任人：李殿武、李祖圣、陶安和、汪新龙、黄大鑫、刘继祥。

9. **胡建成**，男，四十多岁，汉川新河镇大法弟子，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在武汉市新沟镇发真相资料，被新沟派出所警察绑架后交给汉川新河镇派出所。在新河派出所，胡建成被警察拳打脚踢，后被送沙洋劳教所劳教一年。二零零九年三月三日，胡建成到新沟镇发真相资料，再次被新沟镇派出所警察绑架，现被关押在武汉市何湾劳教所。

责任人：新沟派出所魏昌达，李勇。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

## 县司法局副局长遭恶报

河北阜城县原司法局副局长刘文英，女，在江氏集团迫害法轮功最残酷的二零零二年，曾担任所谓的“法制学校”校长，对法轮功学员强制洗脑。刘文英深受党文化毒害，卖力迫害法轮功学员。面对真相和劝善，刘文英不但不听，反而加重迫害劝告她的学员。几天后的一个早晨上班时，刘文英突感难受，急忙叫人送医院抢救，下午死亡。她才五十多岁，正是年富力强的好岁数，令人惋惜。◇